

卷八十九

元世祖

卷九十

元成宗

英宗

武宗

泰定帝

仁宗

歷代通鑑纂要

卷八十九

之九十

歷代通鑑纂要卷之八十九

起元世祖至元十七年
至世祖至元三十一年



庚辰

元世祖文武皇帝至元十七年遣使窮河源

招討使都實受命行四閱月始抵其地既還圖其
形勢來上言河出吐蕃朶甘思西鄙有泉百餘泓
方可七八十里沮洳散渙不可逼視登高望之如
列星然名火敦腦兒火敦腦兒華言星宿海也羣
流奔轆近五七里匯為二巨澤名阿刺腦兒自西
而東連屬成川號赤賓河又合亦里赤忽闌也里
朮三河其流寢大始名黃河又岐為八九股行二

十日。至大雪山。名騰乞里塔。即崑崙也。由崑崙南
至闕。即及闕提二地。始相屬。又經哈刺別里赤兒
之地。合細黃河。及乞兒馬赤二水北行。復折而西
流。過崑崙北。又轉而東北行。約二十餘日至積石。
始入中國云。約自河發源至中國。計及萬里。然其
間溪澗流絡。莫知紀極。崑崙之西。人跡簡少。而山
皆草石。至積石方林木暢茂。世言河九折。蓋彼地
有二折焉。

以郝禎耿仁為左丞

阿合馬貪橫益肆。援引二人驟升同列。交為蒙蔽。

培歛日急。內通貨賄。外示威刑。廷中相視無敢言
者。

集賢大學士兼國子祭酒許衡致仕

衡以疾乞致仕。太子請以其子師可為懷孟路總
管。以便侍養。

翰林學士承旨姚樞卒

謚文獻

行授時曆

郭守敬等以為金雖改曆。止因劉宋之曆。微加增
益。未嘗測驗於天。况冬至者曆之本。而求曆本者。

在驗氣。汴宋舊儀。今多不協。乃與南北日官陳鼎臣等。創造儀像圭表。為器凡十有三。復遣監候官十四人。分道測驗。凡二十七所。徧參曆法。酌取中數。成新曆上之。言自漢以後。曆法經七十改。創法者十三家。今所考正者凡七事。所創法者五事。其法視古皆密。而又悉去諸曆積年月日法之傳會者。一本天道自然之數。可以施之永久而無弊。曆上。賜名曰授時。頒之天下。

平章政事廉希憲卒

希憲自江陵以疾召還。太子遣使問之。希憲曰。臣

病無足憂。所憂者大姦誤國。羣小附之。病之大者也。伯顏曰。廉公宰相中真宰相。男子中真男子。

殺江淮行省平章政事阿里伯。右丞燕帖木兒。左丞崔斌。

斌既發。阿合馬姦蠹海內。稱快。未幾。斌遷江淮行省左丞。阿合馬慮其害已。乃奏理筭江淮行省錢穀。誣搆斌與阿里伯等。盜官糧。及擅易命官。命都事劉正等往按。獄弗具。復遣叅政張澍等雜治之。竟寘斌等于死。斌有文學。達政術。太子聞殺斌。方食投箸惻然。遣使止之不及。天下寃之。

昭文館大學士竇默卒

默為人樂易。平居未嘗出一言。方人物。至論國家大計。面折廷諍。人謂可比汲黯。帝嘗曰。朕求賢三十年。得一竇漢卿。及李俊民。又曰。如竇漢卿之心。姚公茂之才。合而為一。可謂全人矣。累贈太師。封魏國公。謚文正。

十八年。皇后弘吉刺氏崩

后性明敏。達於事機。國家初政。左右匡正。與有力焉。四怯薛奏割京城外近地牧馬。帝許之。后將諫。陽責劉秉忠曰。汝何不諫。若初定都時。以地牧馬。

則可。今軍民分業已定。奪之可乎。事遂止。帝以宋府庫物置殿廷。召后視之。后一視而反。帝問后何欲。后曰。宋人貯蓄以貽子孫。子孫不能守而歸於我。我又何忍取之邪。

許衡卒

年七十二。衡嘗語其子曰。我平生虛名所累。竟不能辭官。死後慎勿請謚。勿立碑。但書許某之墓四字。使子孫識其處足矣。後贈司徒。封魏國公。謚文正。

虞氏集曰。南北未一。許衡先得來子之書。伏讀而

深信之。持其說以事世祖。儒者之道不廢。衡實啓之。

以甕吉刺帶為右丞相。阿合馬為左丞相。十九年。益都千戶王著殺阿合馬於闕下。

著因人心憤怨阿合馬。密鑄大銅鎚。與妖人高和尚。謀擊殺之。時太子從帝如上都。而阿合馬留守京師。著以太子素惡其姦。乃遣二僧至中書。詐稱太子還都作佛事。省中疑之。時高觶張九思皆宿衛官中。執之。訊問不伏。及午。著復矯太子令。俾樞密副使張易發兵夜會東宮。易不察。遽以兵往。觶

午壬

問果何為。易附耳語曰。太子來誅左相也。夜二鼓。至東宮前。立馬呼省官至前。責阿合馬數語。著即牽去。以所袖銅鎚碎其腦。立斃。繼呼郝禎至殺之。囚右丞張惠。於是觶九思開門大呼曰。此賊也。叱衛士急捕之。留守博敦持挺擊立馬者墜地。衆奔潰。多就擒。高和尚逃去。惟著挺身請囚。時帝在察罕腦兒。聞之。即遣和禮霍孫等歸討為亂者。獲高和尚于高梁河。與王著張易皆棄市。著臨刑大呼曰。王著為天下除害。今死矣。異日必有為我書其事者。

王氏憚曰。著激於義。捐一身為天下除害。事既露。不去。自縛詣司敗。以至臨命。氣不少挫。而視死如歸。誠殺身成名。死而不悔者也。律以春秋誅亂臣賊子之法。不以義與之。可乎。

雍吉刺帶罷。以和禮霍孫為右丞相。

和禮霍孫入相。太子謂之曰。阿合馬已死。汝任中書。事有便國利民者。毋憚更張。或有沮撓。吾當力持之。故自時庶務更新。省部用人。多所推薦。

詔戮阿合馬屍。遂窮治其黨。

阿合馬死。帝猶不深知其姦。及詢樞密副使李羅。

乃盡得其罪惡。始大怒曰。王著殺之誠是也。命發塚剖其棺。戮屍於通玄門外。縱犬食之。四民聚觀。稱快。籍其家。并誅其子。尋令中書悉罷黜其黨與。凡汰其官省部者七百十四人。罷其濫設官府二百餘所。又以郝禎。耿仁。黨惡尤甚。命剖禎棺。戮其屍。下耿仁于獄。誅之。

以張雄飛為參知政事。

初阿合馬欲誣殺秦長卿。劉仲澤亦麻都丁三人。兵部尚書張雄飛力持不可。阿合馬使人唱之曰。誠能殺此三人。當處以參政。雄飛曰。殺人以求大

官不能為也。阿合馬怒。出為澧州安撫使。累遷御史中丞。行御史臺事。阿合馬死。召拜參知政事。復以耶律鑄為左丞相。

明年以罪免。

以宋衍聖公孔洙為國子祭酒。提舉浙東學校。

孔子後自宋南渡。初其四十八代孫端友子玠寓衢州。帝既平宋。疑所立。或言孔氏子孫寓衢者。乃其宗子。召洙赴闕。洙遜於居曲阜者。帝曰。寧違榮而不違親。真聖人後也。遂命為國子祭酒。兼提舉浙東學校。

殺宋少保樞密使信國公文天祥

時有閩僧言土星犯帝座。疑有變。未幾。中山有狂人。自稱宋主。有衆千人。欲取丞相。京城亦有匿名書。言某日燒叢城葦。率兩翼兵為亂。丞相可無憂者。朝廷疑之。遂撤叢城葦。遷瀛國公及宋宗室於上都。疑丞相為天祥。乃召天祥入。諭之曰。汝移所以事宋者。事我當以汝為相矣。天祥曰。天祥為宋宰相。安事二姓。願賜之一死足矣。帝猶未忍。遽麾之退。左右力贊從其請。遂詔殺之於都城之柴市。天祥臨刑殊從容。謂吏卒曰。吾事畢矣。南向再拜。

死年四十七。其衣帶中有贊曰。孔曰成仁。孟曰取義。惟其義盡。所以仁至。讀聖賢書。所學何事。而今而後。庶幾無愧。其妻歐陽氏收其屍面如生。天祥為人豐下。兩目炯然。博學善論事。作文未嘗起草。尤長於詩。居獄四年。忠義之氣。一著於詩歌。累數十百篇。至是兵馬司籍所存上之。觀者無不流涕悲慟。有得其一履者。亦寶藏之。尋有義士張毅甫者。負其骨歸葬吉州。適家人自廣東奉其母曾夫人之柩。同日至城下。人以為忠孝所感云。初天祥開督府。置僚屬。一時知名者四十餘人。而

遙請號令。稱幕府文武士者。不可悉數。然皆一念向正。至死靡悔。廬陵鄧光薦曰。天祥奉詔勤王。獨行其志。屢躓而愈奮。故其軍日敗。勢日蹙。而歸附日衆。從之者亡家沈族而不悔。雖人心向中國。思趙氏。亦由天祥之神氣意度。足以感悟之也。

史臣曰。自古志士。欲信大義於天下者。不以成敗利鈍動其心。君子命之曰仁。以其合天理之正。即人心之安爾。宋德祐亡矣。文天祥奉兩孱王。崎嶇嶺海。以圖興復。兵敗身執。終不可屈。而從容伏質。就死如歸。是其所欲有甚於生者。可不謂之仁哉。

許氏有壬曰。宋養士三百年。得人之盛。軼漢唐而過之。及天命已去。文天祥萬變不渝。一旦就義。光明俊偉。俯視一世。顧膚敏裸將之士。不知為何物也。宋之亡。守節不屈者有之。未有有為若天祥者。事固不可以成敗論也。

徵處士劉因為右贊善大夫。尋辭歸。

因容城人。天資絕人。初為經學。究訓詁。注釋之說。嘆曰。聖人精義。殆不止此。及得周邵程朱之書。一見即曰。我固謂當有是也。愛諸葛孔明靜以修身之語。表所居曰靜修。不忽木薦之。詔徵之。至。擢右

贊善大夫。尋以繼母老。辭歸。俸給一無所受。

詔御史臺得自選其屬。

初御史惟用漢人。至是崔彥請參取蒙古人用之。又言臺察之選。止由中書。寧無偏黨之弊。今宜令本臺得自選任。從之。

始海運

元糧運仰給江南者。或自浙西涉江入淮。由黃河逆流至中灤。陸運至淇門。入御河。以至京師。又或自利津河。或開膠萊河入海。勞費無成。初宋季有海盜朱清者。與其徒張瑄。乘舟抄掠海上。備知海

未癸

道曲折。尋就招懷。為防海民義。伯顏平宋時。遣清等載宋庫藏諸物。從海道入京師。授金符千戶。二人遂言海運可通。乃命總管羅璧暨瑄等。造船六十艘。運糧四萬六千餘石。由海道入京。然創行海洋。亦逾年始至。朝廷未知其利。仍通舊運。尋復因忙兀解言海運為便。遂立萬戶府四。總其事。又併四府為都漕運萬戶府。止令清瑄二人掌之。

二十年。立弘吉刺氏為皇后。

初弘吉刺之族。從太祖起兵有功。尋立其女為后。遂與約曰。弘吉刺氏生女。世以為后。生男。世尚公

主。故元世諸后多其族焉。

詔停燕南河北山東租賦

御史臺臣言。燕南河北山東。去歲旱災。按察司已嘗閱視。而中書不為奏免稅糧之在民者。今何以堪。詔令有司權停勿徵。時刑部尚書崔彧亦言。自阿合馬進用貪吏。河南北諸郡。人不聊生。江南既定。中原之民。相率南遷。以避徭役者。十八九。數年之間。亡失十五六萬餘戶。去家就旅。豈人之情。賦重政繁。驅之至此。乞特降詔旨。招集復業。量免科役。蠲除積欠。給還事產。郡縣長吏滿替。以戶口增

耗為黜陟。其徙江南不還者。與土著之人。一例差徭。庶幾流亡自歸。田野日闢。詔下廷臣議行之。
增給官吏俸

初詔定官吏贓罪法。自五十貫以上。皆決杖除名。不叙。百貫以上者死。崔彧言。今百官月俸。不能副瞻養之資。難責以廉勤之操。宜更議增庶官月俸。官吏不貪。民必受惠。其有以貪抵罪。又復何辭。遂詔內外官吏俸。以十分為差。增給五分。

申甲
二十一年。羣臣上尊號

時議欲肆赦。張雄飛諫曰。古人言無赦之國。其刑

必平。故赦者。不平之政也。聖明之世。豈宜數赦。上納之。遂止下輕刑之詔。

和禮霍孫。張雄飛等罷。復以安童為右丞相。盧世榮為右丞。

初阿合馬專政。世榮以賄進。為江西榷茶運使。以罪廢。阿合馬死。朝臣諱言利。無以副上意者。總制院使桑哥。薦世榮才能富國。召問稱旨。令與中書廷辨所欲行。右丞相和禮霍孫等。皆以議不合罷去。復以安童為右丞相。世榮為右丞。雄飛剛直廉慎。始終一節。嘗召見便殿。語之曰。聞卿貧甚。賜白

金二千五百兩。鈔二千五百貫。既出。又加賜黃金五十兩。雄飛拜受。封識歲於家。及其罷政。阿合馬之黨。遂矯詔追奪之。或有勸雄飛自辨者。雄飛曰。上以老臣廉。故賜臣。然臣未嘗敢輕用。而封識以俟者。正慮今日耳。又可自辨乎。

詔盧世榮行鈔法。下御史中丞崔或。罷之。

世榮既入中書。即日奉詔理鈔法之弊。自謂其生財有法。用其法。當賦倍增。而民不擾。翰林學士董文用謂曰。此錢取於右丞家邪。將取之民邪。取於右丞家。則吾不知。若取於民。則有說矣。牧羊者。歲

嘗兩剪其毛。今牧人日剪以獻。主者固悅其得毛之多。然羊無以避寒熱。既死且盡。毛又可得乎。民財有限。右丞將盡取之。得無有日剪其毛之患乎。世榮不能對。御史中丞崔或亦極言世榮不可相。帝大怒。下或吏。欲致之法。尋罷之。

宋太皇太后謝氏卒於燕

二十二年。立規措所

盧世榮請立規措所。所司官吏以善賈為之。帝曰。此何職。世榮曰。規畫錢穀耳。從之。又言天下能規運錢穀者。為阿合馬所用。今悉以為污濫黜之。臣

通鑑纂要卷之六
三
欲擇而用之。懼有言臣私有罪者。帝曰。何必計此。第用其可用者。於是擢用甚衆。

復以甕吉刺帶為左丞相。
盧世榮伏誅

世榮居中書數月。恃委任之專。肆無忌憚。左司郎中周戲。因議事微有可否。誣以沮格詔旨。入奏。命杖一百。斬之。於是無敢言者。監察御史陳天祥。上疏言。世榮始為江西榷茶轉運使。屢犯賊罪。動數萬計。今竟不悛。狂悖尤甚。雖居丞轄。實專大政。恣行苛刻。大肆誅求。欲以一歲之期。致十年之積。考

其行事。不副所言。始言能令鈔法如舊。鈔今愈虛。始言能令百物自賤。物今愈貴。始言不取於民。能令課程增三百萬錠。今乃迫脅諸路官司。虛增其數。凡若所為。動為民擾。脫不早有更張。須其自敗。正猶蠹雖就除。木病深矣。疏聞。詔丞相以下雜問其罪。復召天祥與世榮俱至上都。親鞫之。一一款服。遂命誅之。剗其肉以食鷹獺。世榮初以言利進。太子意深非之。曰。財非天降。安能歲取贏乎。桑哥素主世榮者。聞太子言。不敢捄之。

太子真金卒

太子初從姚樞實默學。仁孝恭儉。尤優禮大臣。一時在師友之列者。非朝廷名德。則布衣節行之士。在中書日久。明於聽斷。聞四方科徵。輒漕造作。和市。有係民之休戚者。多奏罷之。中外歸心焉。江西行省以歲課羨鈔四十七萬貫來獻。太子怒曰。朝廷但令汝等安百姓。百姓安。錢糧何患不足。百姓不安。錢糧雖多。能自奉乎。盡卻之。時帝春秋高。南臺御史上書請內禪。太子聞之懼。臺臣寢其章不敢聞。而阿合馬之黨。塔即古阿散等。請收百司吏案。鉤考天下錢穀。欲因以發之。都事尚文曰。是欲

上危太子。下陷大臣。其謀奸矣。遂語御史大夫及丞相。先入言之。以奪其謀。帝震怒曰。汝等無罪邪。丞相進曰。臣等無所逃罪。但此輩名載刑書。而為此舉。實動搖人心耳。太子益憂懼不自安。尋卒。年四十三。

二十三年。罷鬻江南學田

時江浙行省理筭錢穀甚急。鬻所在學田。輸其直於官。利用監臣徹里。使江南見之。謂曰。學有田。以供祭祀。育賢才。安可鬻邪。遂奏罷之。

遣侍御史程文海訪求江南人才

先是文海為集賢直學士。言省院諸司皆用南人。惟御史臺按察司無之。江南風俗。南人所諳。亦宜參用之。至是遂詔文海仍集賢直學士。拜侍御史。行御史臺事。往江南博采知名之士。帝素聞趙孟適。葉李名。密諭文海必致此二人。文海復薦宋宗室趙孟頫。及張伯淳等三十餘人。帝皆擢用之。

遣湖廣右丞要東木鉤考荆湖錢穀。下治書侍御史陳天祥獄。

特遣要東木鉤考荆湖錢穀。湖廣行省左丞相阿里海牙入朝。言要東木在鄂。豈無贓賄之迹。臣亦

請鉤考之。遂遣天祥偕往。天祥既至鄂州。即劾要東木貪暴不法諸事。時桑哥與要東木連姻。相倚為奸。摘天祥疏中語。誣以不道。遣使究問欲殺之。行臺御史申屠致遠。累章辨其無罪。猶繫於獄。歲餘方釋之。

免左丞相雍吉剌帶。平章政事阿必失合。

總制院使桑哥。狡黠豪橫。好言財利。帝深喜之。遂有大任之意。嘗令具省臣姓名以進。帝曰。安童。郭佑。楊居寬等。並仍前職。雍吉剌帶等其別議。仍選可代者以聞。遂罷之。自是廷中有所建置。人才進

退。桑哥咸與聞焉。

銓定省院臺部官屬

詔中書省銓定省院臺部官屬。自中書令左右丞相而下。各有定員。仍諭安童曰。中書省朕當親擇。其餘諸司。並從中書裁減。安童曰。比聞聖意。欲倚近侍為耳目。如臣所行非法。從其舉奏。今近臣乃伺隙援引非類。曰某居某官。某居某職。以所署奏目付中書施行。銓選之法。自有定制。其尤無事例者。臣嘗廢格不行。慮其黨有短臣者。帝曰。卿言良是。後若此者。其勿行。

亥丁

二十四年。復置尚書省。以桑哥鐵木兒並為平章政事。阿魯渾薩里為右丞。葉李左丞。馬紹參知政事。

麥朮督丁言。自制國用使司。改尚書省頗有成效。今仍分兩省為宜。詔從之。安童諫曰。臣力不能回天。但乞不用桑哥。別選賢者。猶或不至虐民誤國。不聽。

初置國子監。以耶律有尚為祭酒。

初太宗設總教國子之官。逮至元初。乃以許衡為祭酒。而侍臣子弟就學者纔十餘人。衡既去。教益廢。而學舍未建。師生寓居民舍。國子司業耶律有

尚屢以為言。始立國子監。設監官。增廣弟子員。遂以有尚為祭酒。

設江南各路儒學提舉司

時江南諸縣各置教諭二人。又用廷臣議。諸道各置提舉司。設提舉儒學二人。未幾。復從桑哥等言。鈎考江南學田所入羨餘。貯之集賢院。以給有才藝之士。

行至元鈔

桑哥以交鈔及中統元寶行之既久。物重鈔輕。遂建議更造至元鈔行之。

檢覈中書錢穀。殺參知政事郭佑。楊居寬。以桑哥為尚書右丞相。

初桑哥奉詔檢覈中書省虧欠鈔六千餘錠。參知政事楊居寬微自辨。以為實掌銓選。錢穀非所專。桑哥怒。令左右拳其頰。遂與佑皆引服。事聞。皆坐棄市。籍其家。人咸寃之。未幾。帝問翰林諸臣。言以丞相領尚書省事。漢唐有此制否。咸曰。有之。而左丞葉李。遽言前省臣所不能者。桑哥舉能行之。宜以為丞相。遂授桑哥尚書右丞相。進李右丞。左丞相阿木卒。

二十五年。徵宋江西招諭使知信州謝枋得。辭不至。初枋得遁入建陽。時程文海至江南訪求人才。薦宋遺士三十人。枋得亦在列。枋得方居母喪。遺書文海曰。某所以不死者。以九十三歲之母在耳。先妣以今年二月考終。某自今無意人間事矣。亡國之大夫。不可與圖存。李左車猶能言之。况稍知詩書。頗識義理者乎。某之至愚極闇。決不可以辱召命。亦明矣。既而留夢炎亦力薦之於上。枋得復遺書夢炎言。江南無人才。未有如今日之可恥。春秋以下之人物。本不足道。今欲求一人如瑕呂飴甥

程嬰杵臼。廝養卒。亦不可得。辯論凡數千百言。卒不行。

江南兵起

廣東民董賢舉。浙江民楊鎮龍。柳世英。循州民鍾明亮。各擁衆萬餘。相繼而起。明亮勢尤猖獗。詔遣江浙行省丞相忙兀帶。行樞密院副使月的迷失。發四省兵討之。明亮屢降復叛。既而福建按察使王恂上疏言。福建郡縣五十餘處。連山距海。實邊徼要區。由平宋以來。官吏殘虐。故愚民往往嘯聚。朝廷遣兵討之。復致蹂踐。甚非一視同仁之意。况

福建歸附之民。戶幾百萬。黃華之變。十去四五。今
明亮之勢。又烈於華。其可以尋常草竊視之。宜選
精兵。明號令。以計取之。可也。

南臺御史中丞劉宣自殺

時江浙行省丞相忙兀帶。悍戾縱恣。常慮臺臣糾
劾其罪。而尤畏宣。日遣人入建康偵伺臺中違失。
臺臣皆陰求自解。惟宣屹不為動。忙兀帶益忌之。
因羅織宣罪。逮繫其子于獄。又令人妄言宣沮壞
錢穀事聞。遂遣使置獄行省鞠治之。宣及御史六
人俱就逮。宣不勝憤。遂自刎于舟中。宣忠義節操。

為世所重。聞者莫不悼惜之。延祐中。賜謚忠憲。

置徵理司。遣使鈎考諸路錢穀

初桑哥摘委六部。鈎考百司倉庫財穀。復以為不
專其任。遂置徵理司以主之。時理筭之計行。入倉
庫司錢穀者。無不破產。及當更代。人皆棄家避之。
十月。桑哥又言湖廣錢穀已責償于平章。要東木。
他省欺盜者必多。請以參知政事忻都等十二人。
理筭江淮。江西。福建。四川。甘肅。安西。六省耗失之
數。給兵以衛其行。詔皆從之。既而行臺侍御史程
文海入朝。言天子之職。莫大於擇相。宰相之職。莫

大於進賢。宰相不以進賢為急。而惟以貨殖為心。非為上為德。為下為民之意。今權姦用事。立尚書省。鉤考錢穀。以割剝生民為務。所委任者率皆貪饕邀利之人。江南盜賊竊發。良以此也。臣竊以為宜清尚書之政。損行省之權。罷言利之官。行恤民之事。桑哥大怒。留京師不遣。奏請殺之者六。帝皆不允。

以董文用為御史中丞

文用入為中丞。首舉胡祇遹。王恂。雷膺等十餘人為按察使。徐琰。魏初為行臺中丞。當時以為極選。

桑哥當國。貴戚見之皆屏息遜避。文用獨不附之。桑哥使人諷文用頌已功。不答。會朔方軍興。而徵求愈急。文用曰。民急矣。外難未除。而內傷其根本。丞相宜思之。因持郡國所上盜賊之目。謂之曰。百姓非不欲安樂。急法暴斂至此。桑哥愈恨之。日撻拾臺事。譖於帝。言文用驕傲沮法。欲罪之。帝曰。彼御史職也。何罪之有。尋遷為大司農。

二十六年。開會通河

從壽。張縣尹。韓仲暉等言也。起須城縣。安山西南。由壽。張西北。至東昌。又西北至臨清。引汶水以達。

御河長二百五十餘里。中建牖三十有一。以時蓄洩。河成。名曰會通。

福建參知政事魏天祐執宋謝枋得至燕。不屈死之。初天祐見時方求才。欲薦枋得為功。遣使誘枋得入城。與之言。坐而不对。或嫚言無禮。天祐不能堪。乃讓曰。封疆之臣。當死封疆。安仁之敗。何不死。枋得曰。程嬰。公孫杵臼。二人皆忠于趙。一存孤。一死節。至莽篡漢。龔勝餓死。司馬子長云。死有重於泰山。輕於鴻毛。參政豈足知此。天祐怒。逼之北行。枋得死自誓。自離嘉興。即不食。二十餘日不死。乃

復食。既渡采石。惟茹少蔬果。積數月。困殆。四月朔。至燕。問太后攢所。及瀛國所在。再拜慟哭。疾甚。留夢炎使醫持藥。雜米飲進之。枋得怒。擲之於地。不食五日死。子定之。護骸骨歸葬信州。枋得天資嚴厲。雅負奇氣。風岸孤峭。不能與世軒輊。而以天時人事推宋必亡。於二十年後。每論樂毅。申包胥。張良。諸葛亮事。常若有千古之憤者。而以植世教。立民彝為任。貴富賤貧。一不動其中。初枋得之北行也。貧苦已甚。衣結屨穿。人有嘗德之者。賙以金帛。辭不受。又為詩別其門人故友。時以為讀其辭。見

庚寅

其心慷慨激烈。真可以使頑夫廉。懦夫立云。
二十七年。地大震。救天下。

武平尤甚。地陷黑沙水涌出。壞官署四百八十間。民居不可勝計。壓溺死傷者數十萬人。帝深憂之。時駐蹕龍虎臺。遣阿魯渾薩里。召集賢翰林兩院官。詢致災之由。議者畏桑哥。莫敢指切時政。時桑哥遣忻都。王巨濟等。理筭天下錢穀。已徵者數百萬。未徵者尚數千萬。民不聊生。自殺者相屬。逃山林者。則發兵捕之。於是集賢直學士趙孟頫。因阿魯渾薩里入奏于帝。謂須下詔蠲除。庶幾天變可

弭。帝從之。

安童罷

安童見天下大權盡歸尚書省。屢求退不許。至是罷相。仍領宿衛。

二十八年。桑哥及阿魯渾薩里葉李。以罪免。

天下以桑哥鉤考錢穀之故。中外騷動。廷臣莫敢言者。集賢直學士趙孟頫。謂奉御徹里曰。桑哥罪惡甚矣。我等不言。他日何以辭其責。公為上所親信。捐一旦之命。為萬姓除殘賊。仁者事也。時帝畋灑北。徹里乘間入言之。詞語激烈。帝怒。謂其毀詆。

辛卯

大臣命衛士批其頰。血湧口鼻。委頓地上。少間復呼而問之。辯愈力。曰。臣與桑哥無讎。所以力數其罪而不顧身者。正為國家計耳。苟畏聖怒而不言。則姦臣何時除。民害何時息。帝大悟。召不忽木問之。對曰。桑哥壅蔽聰明。紊亂朝政。有言者即誣殺之。今百姓失業。盜賊蠡起。召亂在旦夕。非亟誅之。恐為陛下憂。時廷臣言者益衆。遂召臺省相與辯駁之。桑哥辭屈。帝曰。桑哥為惡。始終四年。臺臣豈不知之。遂斥罷臺臣之久任者。免桑哥等官。命徹里率衛士籍桑哥家。得珍寶如內藏之半。阿魯渾

薩里以連坐亦籍其貲。葉李與桑哥同事亦坐免。揚州學正李淦上言。葉李本一黥徒。方受上簡。知即以舉桑哥為第一事。致以非罪誅貶大臣。遣使四出。鉤考錢穀。民怨而盜發。天怒而地震。水災游至。人皆知桑哥用羣小之罪。而不知葉李舉桑哥之罪。宜斬李以謝天下。書聞。帝矍然曰。朕素以葉李剛介。寧有是邪。令召淦詣京師置對。淦至而李已卒。遂擢淦江陰路教授。以旌其直。尋踣桑哥輔政碑。

罷徵理司

詔下之日。百姓相慶。而各路鈎考。猶未盡罷。既而御史言鈎考錢穀。自中統至今。餘三十年。更阿合馬桑哥當國。設法已極。而其黨公取賄賂。民不能堪。不如罷之便。詔從之。

以完澤為尚書右丞相。不忽木平章政事。

初桑哥欲殺楊居寬。郭佑刑部尚書。不忽木爭之不得。桑哥深忌之。謂其妻曰。他日籍我家者。必此人也。因其退食。責以不入曹治事。欲加之罪。遂以疾免。久之復起為翰林學士承旨。至是帝欲用為相。謂之曰。朕過聽桑哥。致天下不安。今雖悔之。已

無及。朕識卿幼時使從學。政欲備今日之用。不忽木曰。朝廷勲舊齒爵居臣右者尚多。今不次用臣。無以服衆。帝曰。然則孰可。曰。太子詹事完澤可。嚮者籍阿合馬家。其賂遺近臣。皆有簿籍。惟無完澤名。又嘗言桑哥為相。必敗國事。今果如其言。是以知其可也。乃拜完澤尚書右丞相。不忽木平章政事。

復徵劉因為集賢學士。辭不至。

因以疾固辭。帝聞之曰。古有所謂不召之臣。其斯人之徒歟。遂不彊致之。

罷尚書省。命右丞相完澤等並入中書。
桑哥伏誅

崔彥言桑哥當國四年。中外百官鮮有不以賄而得者。昆弟故舊妻族皆授要官美地。惟以欺蔽九重。朘削百姓為事。宜令兩省嚴加考覈。凡入其黨者。並除名為民。從之。湖廣平章政事要東木者。桑哥妻黨也。尤為不法。逮至京師。籍其家貲。黃金至四千兩。遂詔下桑哥獄。復繫要東木還湖廣。皆伏誅。後以御史臺言。納速刺丁。滅里。忻都。王巨濟等。黨比桑哥。恣為不法。乞誅之以謝天下。帝以忻都

長於理財。欲釋之。不忽木力爭不可。卒併誅之。

遣禮部尚書張立道使安南。徵其王入朝。

脫歡等既還。帝怒安南不已。欲再伐之。適日烜死。子日燭襲位。不忽木曰。彼山海小夷。以天威臨之。寧不震懼。獸窮則噬。勢使之然。今若遣使諭之。彼宜無不奉命。遂以禮部尚書張立道。嘗使安南有功。復使往徵其王入朝。

蠲瀛國公田租

先是遣瀛國公學佛于吐蕃。至是宣政院臣言。宋全太后。瀛國公。母子已為僧尼。有地三百六十頃。

乞如例免徵其租。從之。

二十九年。開通惠河。以郭守敬領都水監事。

初守敬言水利十有一事。其一欲導昌平縣白浮村神山泉。過雙塔榆河。引一畝玉泉諸水入城。匯於積水潭。復東折而南入舊河。每十里置一牌。以時蓄洩。帝稱善。復置都水監。命守敬領之。丞相以下。皆親操畚鍤為之倡。置牌之處。往往於地中得舊時甃木。人服其識。逾年畢工。自是免都民陸輓之勞。公私便之。帝自上都還。過積水潭。見舳艫蔽水大悅。賜名曰通惠。

徵集賢學士楊恭懿參議中書省事。辭不至。

恭懿奉元人。至元初。與許衡俱被召。屢辭不起。太子真金。令有司以漢聘四皓故事。聘之。至京師。與定科舉之議。及考正曆法。曆成。授集賢學士。兼太史院事。即辭歸。自是復屢召之。皆不起。至是監察御史商琥。上書薦天下名士。若胡祗適。王恂。陳天祥等十餘人。而恭懿與焉。詔起恭懿參議中書省事。亦辭不至。尋亦卒。

安南遣使入貢。

張立道至安南。謂日燭曰。昔鎮南王不用嚮道。率

衆深入。不戰自潰。天子亦既知之。汝所恃者。山海之險。瘴癘之惡。而雲南嶺南之人。與汝習俗同。而技力等。今發而用之。繼以北方之勁卒。汝復能抗我。且前年之師。殊非上意。邊將讒汝耳。汝曾不悟。稱兵抗拒。逐我使人。今禍且至矣。日燭泣謝。出奇寶為賄。立道却之。因要其入朝。日燭曰。貪生畏死。人之常情。誠有詔貸以不死。臣將何辭。乃先遣其臣何惟巖。阮代之。隨立道上表謝罪。修歲貢之禮如初。且言所以願朝之意。時有忌立道之功者。言必先朝而後可赦。日燭懼。卒不至。

復遣吏部尚書梁曾等使安南。徵其王入朝。時以立道既還。日燭不至。復遣曾及禮部郎中陳孚。持詔往徵之。

三十年。右丞相安童卒。

劉因卒。

延祐中。謚文靖。

詔皇孫鐵木耳撫軍北邊。召伯顏還。以玉昔帖木兒代之。

先是諸王明里鐵木兒附海都以叛。詔伯顏討之。有譖伯顏久居北邊。與海都通好者。詔授皇孫鐵

木耳以太子寶撫其軍。以太傅王昔帖木兒輔行。召伯顏居大同。皇孫舉酒錢之曰。公去何以教我。伯顏舉所酌酒曰。可慎者。惟此與女色耳。

安南遣使入貢。詔安置於江陵。復議舉兵伐之。

初梁曾等至安南。其國有三門。日燭欲迎詔自旁門入。曾貽書責之。往復者三。卒後中行。且諷之入朝。日燭不從。遣其臣陶子奇偕曾來貢。曾進所與日燭辯論書。帝大悅。廷臣以日燭終不入朝。遂拘留子奇于江陵。命劉國傑與諸王亦里吉解等復議伐之。

甲午

彗出紫微垣

三十一年春正月帝崩

在位三十五年。年八十歲。廟號世祖。

梁氏寅曰。元之有天下。殊方絕域靡不臣服。輿圖之廣。亘古所無。然世祖之約。不以漢人為相。故為相皆國族。而又不置諫官。使忠直路塞。文學之士。雖世世不乏。而沈於下僚。莫究其用。所賴以為用者。惟吏師而已。其為法如是。是以朝皆苟且之政。而士無謇諤之風。官有貪婪之實。而吏多欺誑之文。將永保萬邦。比隆三代。無乃未之思乎。

皇孫鐵木耳即位于上都大赦

鐵木耳南還。及宗室諸王會于上都。定策之際。親王有違言者。王昔帖木兒曰。官車晏駕。神器不可久虛。晉王宗盟之長。何俟而不言。伯顏亦握劍立殿陛。宣揚顧命。述所以立皇孫之意。辭色俱厲。諸王皆股栗趨殿下拜。皇孫遂即位大赦。

罷伐安南兵。釋其使歸國。

賜宋使臣家鉉翁號處士。遣還鄉。

初世祖欲官鉉翁。不受。遂安置河間。以春秋教授弟子。數為諸生談及宋興亡之故。輒流涕太息。至

是年逾八十。詔賜號處士。放還鄉里。錫予金幣。皆不受。尋卒。

不忽木罷為陝西平章政事。尋復留之。

初世祖崩時。不忽木得預顧命。丞相完澤以其年位在下。深忌之。帝知其故。慰勞之曰。卿先朝腹心。惟朝夕啓沃。匡朕不逮。庶無負先皇帝付託之重。廷議大事。多采其言。丞相以下。多與謀議不合。奏以為陝西行省平章政事。太后謂帝曰。不忽木朝廷正人。先皇帝所付託。豈可出之於外邪。乃復留之。

帝至自上都

帝巡狩三不刺之地。董文用言先帝新棄天下。陛下巡遊不以時。無以慰安元元。且人君猶北辰。居其所而衆星拱之。不在勤遠畧也。宜趣還京師。帝悟。遂還。

太傅知樞密院事伯顏卒

伯顏深沈有謀畧善斷將二十萬衆伐宋。如將一人。諸將仰之若神明。還朝未嘗言功。

歷代通鑑纂要卷之八十九

歷代通鑑纂要卷之九十

起元成宗元貞元年
至文宗天曆二年

成宗皇帝元貞元年。以劉國傑為湖廣平章政事

辰澧地接溪洞。宋嘗選民立屯。免其徭役。使禦諸蠻。在澧曰隘丁。在辰曰寨兵。宋亡皆廢。國傑悉復其制。又視盜出沒之地。置戍三十八所。分屯將士以守之。由是東盡交廣。西亘黔中。周湖廣四境。皆有屯戍。諸蠻不能復寇。入朝。賜玉帶錦衣。旌其功。翰林學士承旨留夢炎致仕。上以其在先朝言無所隱。厚賜遣之。

大德元年。太后幸五臺山。

初為太后建寺於五臺山。至是成。太后將臨幸之。監察御史李元禮上疏言。伏聞太后臨幸五臺。尤不可者有五。盛夏禾稼方茂。民食所仰。騎從經過。不無蹂躪。一也。親勞聖體。經冒風日。萬一調養失宜。悔將何及。二也。天子舉動。必書簡冊。以貽萬世。書而不法。將焉用之。三也。財不天降。皆出於民。今日支持調度。百倍曩時。而又勞民傷財。以奉土木。四也。佛以慈悲為教。雖窮天下珍玩供養。不為喜。雖無一物為獻。亦不怒。今太后欲為兆民祈福。而

先勞聖體。使天子曠定省之禮。五也。伏望回轅中道。端處深宮。上以循先皇后之懿範。次以盡聖天子之孝誠。下以慰元元之望。如此。則不祈福而福自至矣。臺臣不敢以聞。其後侍御史萬僧與中丞崔彥有隙。取元禮章。封入奏之。曰。崔中丞私比漢人。李御史為大言。謗佛。謂不宜建寺。帝大怒。敕完澤不忽木鞫之。完澤曰。往吾亦嘗以此諫。不忽木曰。他御史懼不敢言。言者惟一元禮。可賞也。完澤等入言之。帝沈思良久。曰。御史言是也。乃罷萬僧。復元禮職。

戊

二年罷中外土木之役

先是中書省臣屢言諸王藩戚賜與繁重向之所儲散之殆盡至是遂諭省臣會計天下財帛歲入及賜與營建歲費之數丞相完澤言歲入之數不償所費又豫於至元鈔本借二十萬錠因以節用為請帝為罷中外土木之役

己

三年遣使問民疾苦

省臣以天變屢見請依故事引咎避位翰林學士閻復亦因星變上書陳數事多采用之以哈刺哈孫為左丞相

帝問閻復曰中書左相難其人卿試舉所知誰可任者復以哈刺哈孫對遂由江浙左丞相召入用之

命兄子海山鎮漠北

海山帝兄答剌麻八剌之長子帝以寧遠王閻闕出總兵北邊怠于備禦命海山即軍中代之

四年昭文館大學士平章軍國事不忽木卒

初世祖每聞不忽木之言必嘆曰恨卿生晚不得早聞此言然亦吾子孫之福臨終以白璧遺之曰他日持此以見朕也不忽木雖歷顯要而家素貧

庚子

卒無以葬。賜鈔賻之。贈魯國公。謚文貞。

遣雲南行省左丞劉深將兵擊八百媳婦。

完澤因劉深之言勸帝曰。世祖以神武一海內。功蓋萬世。今陛下嗣大歷服。未有武功以彰休烈。西南夷有八百媳婦。未奉正朔。請往征之。哈刺哈孫曰。山嶠小夷。遼絕萬里。可諭之使來。不必遠厘兵力。不聽。竟發兵二萬。命深及哈刺帶等將之。以往。御史中丞董士選亦言不當輕信一人妄言。而寘百萬生靈於死地。帝變色曰。事已成。卿勿復言。麾之出。

丑辛

五年。劉深兵次順元。蠻酋宋隆濟等連兵反。

劉深等取道順元。遠冒烟瘴。未戰士卒死者已什七八。驅民轉餉谿谷之間。死者亦數十萬人。中外騷然。而深復令雲南調民供餽。及脅求水西土官之妻蛇節金三千兩。馬三千匹。隆濟因給其衆曰。官軍徵發汝等。將悉剪髮黥面為兵。衆惑之。隆濟遂連蛇節率苗獠諸蠻攻破楊黃諸寨。進攻貴州。遂圍深窮谷中。梁王闊闊兵救之。賊衆稍却。

遣劉國傑率師討宋隆濟及蛇節。

劉深兵敗。帝始悔不用哈刺哈孫及董士選之言。

乃遣劉國傑及楊賽因不花等率四川雲南湖廣各省兵分道進討諸蠻。別敕梁王提兵應之。軍中機務一聽國傑處分。

六年免朱清張瑄官。尋誅之。

二人父子致位顯要。宗戚皆累大官。田園館舍徧天下。巨艘大舶交諸番中。廩藏倉庾相望。車馬填塞門巷。僕從佩金虎符為萬戶千戶者累數十人。江南僧石祖進撫其不法事。上聞。時中書亦言二人屢致人言。宜罷其官。詔御史臺鞫之。既而伏誅。尋籍其家。

劉深引兵還南臺。御史中丞陳天祥上書諫伐西南夷。不報。

宋隆濟累攻圍貴州。不解。深等糧盡。道梗不通。遂引兵還。隆濟復率眾邀之。輜重委棄。士卒殺傷殆盡。南臺御史中丞陳天祥上書諫曰。八百媳婦。乃荒裔小夷。取之不足以為利。不取不足以為害。而劉深欺上罔下。帥兵伐之。經過八番。縱橫自恣。中途變生。所在皆叛。既不能制亂。反為亂眾所制。食盡計窮。倉皇退走。喪師十八九。棄地千餘里。乞早正深罪。仍下明詔招諭。彼必自相歸順。不須遠勞。

王師與小醜爭一旦之勝負也。為今之計，宜駐兵近境，多市軍糧，內安外固，漸次服之。此王者之師，萬全之利也。若復舍恩任威，深蹈覆轍，恐他日之患，有甚於今日也。不報，遂謝病去。

西南夷俱叛，遣陝西行省平章政事也速解兒等討平之。免劉深等官。

烏撒、烏蒙、東川、芒部及武定、威楚、普安諸蠻，因蛇節之亂，皆以供輸煩勞為辭，乘釁起兵，攻掠州縣，燒焚堡砦。遣也速解兒等將兵會劉國傑討之。時國傑方討順元蠻，不及來會也。也速解兒等率師分

道並進，次第平之。

七年，劉國傑敗宋隆濟及蛇節於墨特川，擒斬之。

初，國傑師出播州境，令軍士人持一盾，布釘其上。俟陣合，即棄盾佯走。賊果逐之，馬遇盾皆仆。國傑鼓噪趣之，賊大敗，殺獲無算。遂破之於墨特川，擒斬蛇節。隆濟遁去，尋為兄子宋阿重執之來獻。詔斬之餘黨，相繼平。

誅劉深，罷雲南分省。

時有司會赦，議釋深罪。哈刺哈孫曰：「微名首釁，喪師辱國，非常罪比。不誅無以謝天下。」遂誅之。

蘭谿處士金履祥卒

履祥少從學同郡王栢。及何基之門。二人蓋得朱熹之傳者。宋將亡。遂絕意進取。屏居金華山中。嘗以劉恕外紀。記司馬氏通鑑以前事。不本於經。舛繆不可信。乃斷自尚書。旁采子史損益之。作通鑑前編。他於論孟。大學諸經傳。及禮樂書。各有注疏。居仁山之下。學者因稱仁山先生。至正中。賜謚文安。

右丞相完澤卒

以哈刺哈孫為右丞相。阿忽台為左丞相。

地震

平陽太原尤甚。村堡移徙。地裂成渠。壞廬舍萬八百區。人民壓死不可勝計。詔問致災之由。齊履謙言。地為陰而主靜。妻道。臣道。子道也。三者失其道。則地為之不寧。弭之之道。大臣當反躬責已。去專制之威。以答天變。不可徒為祈禳也。時帝寢疾。宰臣及中官專政。故履謙言及之。而集賢大學士陳天祥亦上書極陳時弊。言尤切直。執政者惡之。抑不以聞。天祥自被召起。且一歲。每以不得一見帝言。鬱鬱不自釋。尋復謝病歸。

八年復伯顏等官以阿里為平章政事

先是伯顏迷兒火者梁德珪八都馬辛等俱以受朱清張瑄賂事敗謫戍遠邊段貞阿里渾薩里等罷職不敘俱籍其家至是復伯顏等官御史杜肯構等言伯顏等樹黨受賕謫戍遠方道路相慶方經數月遽聞召復相位又與原鞫之人列坐朝堂天下之人目伯顏梁德珪八都馬辛為三凶三凶不誅無以謝天下又况迷兒火者阿里等與之同惡相濟濁亂朝綱是以比年災異屢見雖朝廷存恤之詔累頒而禍亂之源未塞上失其政民受其殃乞將羣凶或斥或誅明正其罪御史中丞何通亦以為言前後章數十上皆不報

立海山為懷寧王

九年立子德壽為太子尋卒

命兄子愛育黎拔力八達居懷州

答刺麻八剌次子海山母弟也

給曲阜林廟灑掃戶

以尚珍署田五十頃供歲祀

十一年春正月帝崩

廟號成宗在位十三年年四十三歲

未丁

巳乙

史臣曰。帝承天下混一之後。善於守成。惟其末年連歲寢疾。國家政事。內則決於宮闈。外則委於大臣。其所以不至廢墜者。則以去世祖未遠。成憲具在。故也。

左丞相阿忽台等。謀奉皇后臨朝。以安西王攝政。右丞相哈剌哈孫遣使迎懷寧王海山於漠北。及其弟愛育黎拔力八達於懷州。

后以已嘗謀出愛育黎拔力八達。及其母居懷州。至是恐其兄懷寧王立。必報前怨。乃命召安西王入京師。欲立之。而左丞相阿忽台平章賽典赤。八

都馬辛。伯顏及諸王明里帖木兒。陰左右之。謀斷海山歸路。奉皇后垂簾聽政。立安西王輔之。時右丞相哈剌哈孫收百司符印。封府庫。稱疾守宿掖門。內旨日數至。皆不聽。衆欲害之。未敢發。懷寧王適遣康里脫脫計事京師。哈剌哈孫令急還報。復遣使南迎愛育黎拔力八達于懷州。

愛育黎拔力八達至自懷州。誅阿忽台等。執阿難谷歸於上都。

哈剌哈孫使至懷州。愛育黎拔力八達疑未行。其傅李孟曰。支子不嗣。世祖之典訓也。今宮車晏駕。

大太子遠在萬里。殿下當急還宮廷。以安人心。愛育黎拔力八達乃奉其母還大都。先遣孟趨哈刺哈孫覘之。既而知安西之變有日。還報曰。事急矣。不可不早圖之。愛育黎拔力八達振袖起。衆翼之上馬。諸臣皆步從。入哭盡哀。復出居舊邸。安西之黨見愛育黎拔力八達既至。遂謀以三月三日偽賀其生辰。因以舉事者。哈刺哈孫許之。夜遣人啓愛育黎拔力八達曰。懷寧王遠不能猝至。恐變生不測。當先事而發。乃先二日率衛士入內。稱懷寧王遣使召安西計事。至即并諸王明里帖木兒執

之械送上都。收阿忽台。八都馬辛。賽典赤。伯顏等誅之。諸王闊闊牙忽都進曰。今罪人斯得。太子實世祖之孫。宜早正大位。愛育黎拔力八達曰。惡人潛結宮壺。亂我家法。故誅之。豈欲作威福以覲神器耶。懷寧王吾兄也。宜正大位。已遣使奉璽北迎之矣。遂自監國。與哈刺哈孫日夜居禁中。以備變。俾李孟參知政事。孟損益庶務。裁抑僥倖。羣小多不樂。既而曰。執政大臣。當自天子親用。今鑾輿在道。孟未見顏色。誠不敢冒大任。固辭弗許。遂逃去。不知所之。

懷寧王海山至上都。廢皇后伯岳吾氏居東安。殺之。誅安西王阿難答。及諸王明里帖木兒。遂即位。大赦。初海山聞帝崩。自按台山至和林。諸王勲戚合辭勸進。王曰。吾母及弟在大都。俟宗親畢會議之。愛育黎拔力八達既平內難。其母弘吉刺妃惑於日者言。欲海山讓位於愛育黎拔力八達。海山聞之。語康里脫脫曰。我捍邊陲十年。又胤次居長。星命之言。茫昧難信。設我即位後。所行上合天心。下副民望。則雖一日之短。亦足垂名萬年。何可以陰陽家言。而乖祖宗之託哉。汝為我往察事機。疾歸報。

我脫脫馳至大都。入道海山言。妃愕然曰。脩短之說。雖出術家。為太子周思遠慮。乃我深愛。今貪慙已除。宗王大臣議已定。太子不速來。何為。汝歸為我趣其來。先是妃以海山不至。復遣阿沙不花迎之。備道安西謀變始末。及大弟監國與諸王羣臣推戴之意。至是脫脫繼往。行至中道。海山輿中望見之。趣使同載。脫脫備述妃言。海山大感悟。即以阿沙不花為平章政事。遣還報兩宮。愛育黎拔力八達即得侍其母。來會于上都。海山遂即位。以塔刺海為左丞相。牀兀兒乞台普濟明里不花並

平章政事

立弟愛育黎拔力八達為太子

封禿剌為越王。左遷右丞相哈剌哈孫為和林左丞相。以月赤察兒為和林右丞相。進爵淇陽王。

初太子入定內難。阿忽台有勇力。人莫能近。禿剌實手縛之。以功封越王。哈剌哈孫力爭。以為舊制非親王不得加一字之封。禿剌疏屬。豈可以一日之功。廢萬世之制。帝不聽。禿剌因譖于帝曰。安西謀干大統時。丞相亦嘗署其牘。由是罷為和林行省左丞相。哈剌哈孫至鎮。分遣使者賑貸降民。奏

出鈔帛易牛羊以給之。近水者教取魚鱉為食。命諸部置傳車。轉米數萬石以餉饑民。又度地置倉廩積粟以待來者。求古渠浚之。溉田數千頃。治稱海屯田。令部民雜耕其間。歲得米二十餘萬。北邊

大治

以塔刺海為右丞相。塔思不花為左丞相

制加孔子號曰大成

制曰。先孔子而聖者。非孔子無以明。後孔子而聖者。非孔子無以法。所謂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儀範百王。師表萬世者也。可加大成至聖文宣王。遣使

闕里祀以大牢。於戲。父子之親。君臣之義。永惟聖教之遵。天地之大。日月之明。奚罄名言之妙。尚資神化。祚我皇元。

停內降旨選官

省臣言內降旨與官者八百八十餘人。已除三百。未除者猶五百餘。請自今越奏者乞勿與。御史臺臣亦言御史廉訪司官宜從本臺公選。不當從諸臣所請降內旨用之。帝曰。若此者。卿等皆當執勿與。未幾。省臣復言。比有應入常調者。或未入仕。及已嘗廢黜者。亦復請自內降。已嘗奉詔禁革之後。

所降內旨。復有百餘。臣等竊謂中書政務。他人輒得干請。如此。責效實難。自今銓選錢穀之事。不由中書議者。不得奏聞。從之。

徵處士蕭欒為太子右諭德

欒。陝西奉元人。力學三十年。不求進。世祖時。辟為陝西儒學提舉。不赴。後累授集賢直學士。國子司業。改集賢侍讀學士。皆不赴。至是徵拜太子右諭德。扶病至京師。入覲。東宮書酒誥為獻。以朝廷時尚酒也。尋以病請解職。俄擢集賢學士。國子祭酒。依前右諭德。疾作。固辭而歸。卒。謚貞敏。

武宗皇帝至大元年。以阿沙不花為右丞相。行御史

大夫事

初阿沙不花見帝容色日悴。乘間進曰。陛下八珍之味不知御。萬金之身不知愛。而惟麩蘖是耽。妃嬪是好。是猶兩斧伐孤樹。未有不顛仆者。陛下縱不自愛。獨不思祖宗付託之重。天下仰望之切乎。帝大悅曰。非卿孰為朕言。因命進酒。阿沙不花頓首謝曰。臣方欲陛下節飲。而反勸之。是臣之言不信於陛下也。臣不敢奉詔。左右皆賀。帝得直臣。遂授右丞相。行御史大夫事。尋以太子請。復入中書。

西僧毆上都留守李壁釋不問

西番僧之在上都者。強市民薪。民訴于壁。壁方詢其由。僧已率其黨持白挺突入公府。隔索引壁髮。捽諸地。捶朴交下。拽歸。閉諸空室。久乃得脫。奔訴于朝。僧竟遇赦免。未幾。其徒龔柯等與諸王合兒八刺妃爭道。拉妃墮車。毆之。語侵上。事聞。亦釋不問。時宣政院方奉旨言毆西僧者斷其手。詈者截其舌。太子聞之。亟上言此法昔所未有。遂寢其令。以塔思不花為右丞相。乞台普濟為左丞相。詔內外機務。並從中書區處。近侍官屬及內外諸

司事。非由中書議者。毋隔越奏聞。

禁賈人乘驛

時有進沉檀異木可構宮室者。敕江浙行省驛致之。中書省臣言西域賈人佩虎符。馳驛馬。名奉敕求珍異。乃或以一豹上獻。亦要回賜。虎符國之信器。驛馬使臣所需。畀之商賈。誠非所宜。既又言江浙諸驛。半歲之間。使人過者千二百有餘。桑兀寶合丁等進獅豹鴉鶻。數日食肉千餘斤。自今有來獻者。乞令自備資力。從之。

以乞台普濟為右丞相。脫脫為左丞相。

酉巳

二年。復置尚書省。以乞台普濟為右丞相。脫虎脫為左丞相。三寶奴。樂實為平章政事。保八為右丞。忙哥鐵木兒為左丞。王巖參知政事。

初帝從脫虎脫教化法。忽魯丁言。欲復置尚書省。分理財用。御史臺臣言。至元中。阿合馬。桑哥。相繼立尚書省。綜理財用。事敗。併入中書。今四方地震水災。歲仍不登。百姓重困。又復立之。則必增置有司。濫設官吏。殆非益民之事。且綜理財用。在人為之。若止命中書。未見不可。帝曰。卿言良是。此二人者。願任其事。姑聽其行焉。至是樂實又與保八言。

其事。帝命與塔思不花集議。保八言政事得失。皆前日中書所為。今欲舉正。彼懼有累。孰願行者。臣請乞舊事。從中書。新政從尚書。其尚書省官。請以乞台普濟脫虎脫為丞相。三寶奴樂實為平章。保八為右丞。王巖為參知政事。帝並從之。

置太子右衛率府

命右丞相脫虎脫。御史大夫不里牙敦。領府事。取河南蒙古軍萬人隸之。王約曰。左衛率府舊制有之。今置右府何為。諸公深思之。不可以累儲宮也。太子又命取安西兵器給宿衛士。約謂詹事完澤

曰。詹事移文千里取兵器。人必驚疑。主上聞之柰何。完澤愧曰。實慮不及此。家令薛居言陝西分地五事。命往理之。約不為署行。語之曰。太子潛龍也。當勿用之時。為飛龍之事。可乎。遂止。太子喜。諭羣下曰。事未經王彥博議者勿啓。一日約方啓事。二宦官侍側。太子問曰。自古宦官壞人家國有諸。對曰。宦官善惡皆有之。但恐處置失宜耳。太子深然其言。

復行內降旨

尚書省言三官內降之旨。曩中書奏請勿行。臣等

謂宜仍舊行之。儻於大事有害，則復奏請。中書之務，乞以盡歸臣等從之。

以阿散為尚書左丞相，行中書平章政事。

尋出商議遼陽行省事。

三年，徵李孟入見，以為平章政事，同知樞密院事。

初，孟既逃去，有譖于帝者，曰：「內難初定時，孟嘗勸太子自取，帝弗之信。」一日，太子侍內宴，忽戚然改容。帝曰：「吾弟何不樂？」太子從容起謝曰：「賴天地祖宗神靈，神器有歸，然成今日母子兄弟之歡者，李道復之功居多。適思之，不自知其變於色也。」帝即

庚戌

命搜訪之，得於許昌陘山。召見，謂宰臣曰：「此皇祖妣命為朕賓師者，宜速任之。」至是，乃授中書平章事，集賢大學士，同知樞密院事。

立皇后弘吉刺氏

四年春正月，帝崩。

廟號武宗，在位四年，年三十一歲。

史臣曰：帝慨然欲創治，改法而有為，故其封爵太濫，錫賚太泛。至元大德之政，於是稍有更變云。

太子罷尚書省，誅脫虎脫，三寶奴，樂實，保八，王巖，流忙哥，鐵木兒于海南。

辛亥

太子以脫虎脫等變亂舊章。流毒百姓。凡誤國者。欲悉按誅之。延慶使楊朶兒只諫曰。為政而首尚殺。非帝王治也。太子感其言。特誅其尤者。尋復以行尚書省為行中書省。百司庶務。復歸中書。以鐵木迭兒為右丞相。完澤李孟並平章政事。召先朝舊臣程鵬飛等十五人。

召先朝諳知政務老臣程鵬飛。董士選。李謙。張驢。陳天祥。尚文。劉正。郝天挺。董士珍。蕭軒。劉敏中。王思廉。韓從益。趙君信。程文海十五人詣闕。同議庶政。天祥等五人不至。謙至首陳九事。正陳八事。皆

欲朝廷守成憲。開言路。重名爵。節財用。興學校。定律令。舉切時弊。

太子即位大赦

皇太后欲用陰陽家言。令太子即位隆福宮。御史中丞張珪言。當御大明殿。帝悟。移仗大明殿。既即位。親解所御衣。及只孫衣二十襲。金帶一。賜之。

賜李孟爵秦國公

孟感帝知遇。頗以國事為己任。見當時賜予太廣。名爵太濫。風俗太僭。擬無章。每勸帝言人君之柄。在刑與賞。刑不足懲。賞不足勸。何以為治。帝在懷

州。深見吏弊。既即位。欲痛剷除之。孟曰。吏亦當有賢者。在激厲之而已。帝曰。卿儒者。宜與此曹氣類不合。而曲為保護如此。真長者之言也。嘗謂之曰。朕在位。必卿在中書。賜爵秦國公。圖其像。命詞臣贊之。每入見。稱曰。道復而不名。

罷營繕

初。帝諭太府監臣曰。財用足。則可以養萬民。給軍旅。雖一繒之微。非朕命。毋輒與人。至是。李孟言。每歲支鈔六百餘萬錠。又土木營繕百餘處。計用數百萬錠。內降旨。賞賜復用三百餘萬錠。北邊軍需。

又六七百萬錠。帑藏見貯。止十一萬餘。安能周給浮費。宜悉停罷。帝納其言。罷諸營繕。時都水監傳旨。給驛往取杭州所造龍舟。省臣諫曰。陛下踐祚。詔天下。凡非宣索。毋得擅進。誠取此舟。有乖前詔。遂命止之。

詔停內降旨

帝初諭省臣曰。朕前戒近侍。毋以文記傳旨中書。敢有犯者。徑逮其人治之。至是。省臣復言。祖宗立選法。憑黜陟。以示激勸。今官未及考。或無故更代。或躡等進階。今春以來。內降旨除官千餘人。其中

欺偽。豈能盡知。壞亂選法。莫此為甚。帝曰。自今凡
內降旨。一切勿行。

子壬

仁宗皇帝 皇慶元年。制進翰林國史院秩

帝諭省臣曰。翰林集賢儒臣。須朕自選用。毋輒擬
奏。人言御史臺任重。朕謂國史院尤重。蓋御史臺
是一時公論。國史院是萬世公論。於是陞翰林國
史院秩從一品。尋勅博選中外才學之士居之。
以阿散為左丞相。

丑癸

二年。鐵木迭兒罷。以禿忽魯為右丞相。
立皇后弘吉刺氏。

彗出東井

詔以周敦頤程顥程頤張載邵雍司馬光朱熹張栻。
呂祖謙許衡並從祀孔子廟庭。

初詔行科舉

初世祖時議定科舉新制未及行。至是中書省臣
復以為言。乃命定其條制。詔天下三歲一開科。蒙
古色目人與漢人南人各命題。蒙古色目人願試
漢人南人科目中選者加一等注授。

臣等謹按設科求賢為國首務。歷代聖王久安
長治之道正在於此。元人事不師古。政多苟且。

而罷廢科舉。尤為乖刺。至是始詔行之。事固有
卒不可廢者。其可忽乎哉。而以蒙古色目加等
注授。則又非公正之道也。

京師大旱疫

帝問弭災之道。翰林學士程鉅夫舉湯禱桑林事
以對。帝歎曰。此實朕之責也。陝西行臺治書侍御
史尉遲德誠亦上言。西僧以作佛事。踈放罪囚以
為祈福。奴婢殺主。妻妾殺夫。皆獲夤緣。以免實紊
典常。必欲脩政。以答天譴。夫豈有先於此者哉。

延祐元年。禿忽魯罷。以阿散為右丞相。趙世延參知

寅甲

政事

省臣言。比奉詔。漢人參政。宜用儒者。侍御史趙世
延其人也。帝曰。世延誠可用。遂拜參知政事。

復以鐵木迭兒為右丞相。阿散為左丞相。

先是阿散自言其非世勲族姓。不可以居右相。因
舉鐵木迭兒自代。遂拜鐵木迭兒開府儀同三司。
錄軍國重事。居數月。復進右丞相。以阿散為左丞
相。

復以齊履謙為國子司業。

初履謙與吳澄俱在國學。既罷去。學制稍廢。至是

卯乙

復以履謙為司業。乃酌舊制。議立升齋積分之法。每季考其學行。以次第升。禮部集賢歲選六人以貢。帝從其議。

二年。初賜進士護都沓兒。張起巖等五十六人及第。出身有差。

分進士為兩榜。蒙古色目人為右。漢人南人為左。第一名從六品。第二名以下。及第二甲。皆正七品。第三甲。正八品。兩榜並同。

立武宗子和世球為周王。出鎮雲南。

初武宗既立。帝為太子。後丞相三寶奴復勸立和

辰丙

三年。太史令郭守敬卒。

世球召康里脫脫言之。脫脫曰。太弟曩定宗社。居東宮已久。兄弟叔姪。世世相承。孰敢紊其序乎。三寶奴曰。今日兄已授弟。異日能保叔授其姪乎。脫脫曰。在我不可渝。彼失其信。天實鑒之。至是議立太子。丞相鐵木迭兒欲微寵。請立皇子碩德八剌。又與太后幸臣失烈門。譖王於兩宮。遂封為周王。遣出鎮雲南。

守敬之學。長於天文水利。太史令王恂。以學自負。每見守敬制度精巧。深歎服之。

以趙孟頫為翰林學士承旨

帝在東宮。素知其名。及即位。召除集賢侍講學士。至是拜翰林學士承旨。

周王和世琜逃居漠北

和世琜次延安。其臣禿忽魯。及武宗舊臣釐日教化等謀曰。天下者我武宗之天下也。王之出鎮。本非上意。由讒搆致然。請聞之朝廷。庶可杜塞離間。遂與陝西丞相阿思罕。平章塔察兒。西臺大夫脫里伯。中丞脫歡。發關中兵。分道自潼關河中府入。已而塔察兒背約。襲殺阿思罕。教化。和世琜乃走。

至金山西北。集諸王察阿台等部居之。

立子碩德八剌為太子

仍兼中書令樞密使

四年。鐵木迭兒罷。以阿散為右丞相。

鐵木迭兒之再入相。恃勢貪虐。克穢滋甚。中外切齒。羣臣不知所為。平章政事蕭拜住。稍牽制之。中丞楊朵兒只。慨然以糾正其罪為己任。內外御史凡四十餘人。共劾其桀黠姦貪。欺上罔下。誤國之罪。又在桑哥阿合馬之上。四海嫉憤。咸願車裂斬首。以快人心。奏上帝震怒。鐵木迭兒懼。逃匿太后

宮。朶兒只持之益急。太后召朶兒只責之。帝不忍傷太后意。但罷其相位。而遷朶兒只為集賢學士。帝還大都。

帝在御已久。猶居東宮而飲酒無度。監察御史馬祖常上書言。天子承天繼統。當極保愛。玉食之御。猶審五味之宜。酒醴之供。可不思百拜之義。大內正衙朝賀之地。雖陛下不忘東宮之舊。竊慮起民間觀聽之疑。且國家百年朝儀尚闕。誠使羣臣奏對之際。御史執簡。史官執筆。則雖有懷姦利。乞官賞者。不敢出諸其口。乞令中書集議。或三日二日。

常出視朝。則治道昭明。生民之福也。

以伯答沙為右丞相。阿散復為左丞相。

初阿散奏事畢。帝問曰。卿等日所行者何事。對曰。奉行詔旨而已。帝曰。卿等何嘗奉行朕旨。雖祖宗遺訓。朝廷法令。皆不遵守。夫法者。所以辨上下。定民志。自古未有法不立而天下治者。使人君制法。宰相能守法。則民知畏避。免於刑戮。若法弛民慢。怨言並興。求治難矣。阿散因言故事。丞相必用蒙古勲臣。阿散西域人。不厭人望。因懇辭。遂以宣徽使伯答沙為右丞相。阿散仍左丞相。

六年。詔太子參決朝政。

帝嘗顧侍臣曰。卿等以朕居帝位為安邪。朕惟祖宗創業艱難。恒懼不能守成。使百姓樂得其所。朕念慮在茲。卿等固不知也。至是復語左右曰。前代皆有太上皇之號。今太子且長。可居大位。朕欲為太上皇。與若等游觀西山。以終天年。羣臣皆稱善。右司郎中月魯帖木兒曰。臣聞昔所謂太上皇。若唐玄宗。宋徽宗。皆當禍亂。不得已而為之。願陛下正大位。保無疆之業。前代虛名。何足慕哉。帝乃止。

七年春正月朔日食。帝崩。

廟號仁宗。在位九年。年三十六歲。帝天性恭儉。通達儒術。不事遊田。不喜征伐。不崇貨利。事皇太后。終身不違顏色。待宗戚勲舊。始終以禮。大臣親老。時加恩賚。大官進膳。必分賜貴近。有司奏大辟。每慘惻移時。其孜孜為治。一遵世祖成憲云。

伯答沙罷

太后以鐵木迭兒為右丞相

帝崩方四日。鐵木迭兒遂以太后命。復入中書。後數日。參議省事乞失監有罪。應杖。太后又欲笞之。太子曰。不可。法者。天下之公。徇私而輕重之。非所

以正天下也。徽政院使失烈門。復以太后命。請遷轉朝官。太子曰。此豈除官時邪。且先帝舊臣。豈宜輕動。俟子即位之後。議于宗親元老。賢者任之。邪者黜之。可也。

鐵木迭兒殺前中書平章政事蕭拜住。御史中丞楊朶兒只

初鐵木迭兒以蕭拜住及朶兒只攻其姦惡。必欲報之。至是以太后旨。召二人至徽政院。與徽政使失烈門。御史大夫禿禿哈雜問之。罪以違太后旨。朶兒只曰。中丞之職。恨不即斬汝以謝天下。果違

太后旨。汝豈有今日邪。鐵木迭兒又引同時御史二人證其罪。朶兒只唾之曰。汝等備員風憲。為是狗彘事邪。坐者皆慙俯首。鐵木迭兒即起入奏。未幾。稱旨。執二人載諸國門之外殺之。是日風沙晦冥。都人恟恟。道路相視以目。時鐵木迭兒自思報復仇怨。誅戮不已。左丞張思明謂曰。山陵甫畢。新君未立。丞相恣行殺戮。人皆謂陰有不臣之心。萬一諸王駙馬疑而不至。柰何。不可不熟慮也。衆皆危之。鐵木迭兒大悟曰。非左丞言。幾誤吾事。未幾又怨上都留守賀勝。嘗發張弼之獄。乃奏其便服

迎詔為不敬。殺之。籍其家。

太子即位。大赦。

加鐵木迭兒太師。

尋詔中外毋沮議之。鐵木迭兒既復相。即奏委平章王毅。右丞高昉等。徵理在京錢穀虧耗者。七十萬石。及諸路歲貢幣帛稍紕繆者。俱責償。所司程督嚴刻。怨讟復興矣。

奪李孟封爵。左遷為集賢侍講學士。

鐵木迭兒以孟初不附已。讒搆于上。盡奪其前後封拜制命。仆其先墓碑。左遷為集賢侍講學士。欲

因其不就。中害之。孟拜命欣然。帝謂鐵木迭兒子八爾吉思曰。爾輩謂孟不肯為是官。今何如。由是無敢言者。

以拜住為平章政事。

拜住。安童孫也。初襲為宿衛長。帝在東宮。聞其賢。召之。辭曰。嫌疑之際。君子所慎。我掌天子宿衛。而私往來東宮。我固得罪。亦豈太子福邪。卒不往。至是擢拜平章政事。

阿散罷。以拜住為左丞相。

下四川平章政事趙世延獄。

初世延既解中丞。出為四川平章。鐵木迭兒猶怨之不已。仁宗崩。即屬其黨。誘世延從弟胥益兒。哈呼。誣告之。逮世延置對。既遇赦。猶鍛鍊成獄。請置極典。詔以經赦。置不問。鐵木迭兒更以他事罔上。繫之于獄。逼令自裁。世延終無所屈。

始服袞冕享太廟

帝將以四時躬享太廟。命禮官與中書翰林集議。其禮制曰。此追遠報本之道也。毋以朕勞於對越。而有所損焉。至是以恭謝太廟。乃備法駕。服袞冕。以行禮。至仁宗室。輒歔歔流涕。左右莫不感動。自

是始以明年正月四時親享。歲以為常。禮畢還宮。鼓吹交作。萬姓聳觀。百年廢典。一旦復見。至有感泣者。

詔上書言事者得專達

鐵木迭兒奏。詔內外直言得失。今上封事者。或徑至御前。乞令臣等開視。乃入奏聞。帝曰。言事者。當直至御前。如細民訴訟者。則禁之。

英宗皇帝至治元年罷元夕張燈于禁中

帝欲以元夕張燈。禁中為鰲山。時張養浩以禮部尚書參議中書省事。遂具疏。因拜住以諫曰。世祖

臨御三十餘年。每值元夕。閭閻之間。燈火亦禁。况
闕庭宮掖之嚴邃。尤當戒慎。今燈山之搆。所翫者
小。所繫者大。所樂者淺。所患者深。帝大怒。既而喜
曰。非張希孟不敢言。即罷之。賜養浩尚服金織幣。
以旌其直。

遷武宗子圖帖睦爾于瓊州

時鐵木迭兒懷私固寵。搆釁骨肉。諸王大臣莫不
自危。中政使咬住告脫。歡察兒等交通親王。於是
徙圖帖睦爾居海南。因禁日者。毋交通諸王駙馬。
掌陰陽五科者。毋泄占候。

戊壬

二年。敕有司卹孔氏子孫貧乏者

鐵木迭兒卒

鐵木迭兒自復相以來。恃其權寵。乘間肆毒。睚眦
之私。無有不報。帝覺其所譖毀者。皆先帝舊人。滋
不悅其所為。乃任拜住。委以心腹。由是鐵木迭兒
漸見踈外。因稱疾不出。及聞拜住奉旨往立其祖
安童碑于范陽。將復莅省事。入朝至內門。帝聞其
來。遣人止之。遂怏怏而還。尋卒于家。

以拜住為右丞相

鐵木迭兒死。進拜住右丞相。遂不置左相。獨任以

政

三年起王約。吳元珪韓從益商議中書省事。吳澄為翰林直學士。

時約等以年老致事。丞相拜住。一新政務。尊禮老臣。傳詔復起約等。俾以其祿家居。每日一至中書省議事。至治之政。多所參酌。澄延祐初。詔起為集賢直學士。以疾不果行。至是以拜住薦起為翰林直學士。

出趙世延于獄

世延拘囚再歲。其弟自以所言涉誣亡去。丞相拜

住為言其無辜。乃得釋。因著令。原告逃亡百日不出。則釋待對者。

命鐵失振舉臺綱

帝嘗謂臺臣曰。朕深居九重。臣下姦貪。民生疾苦。豈能周知。故用卿等為耳目。曩者鐵木迭兒貪蠹無厭。汝等拱默不言。其人雖死。宜籍其家以懲後。敕寫金字藏經。

時方書金字藏經。帝在上都。使左丞速速。詔學士吳澄為序。澄曰。主上寫經。為民祈福。甚盛舉也。若用以追薦。臣所未諭。蓋福田利益。雖人所樂聞。而

輪迴之說。不過謂為善者。死則上通高明。其極品與日月齊光。為惡者。死則下淪污穢。其極下與沙蟲同類。其徒遂創為薦拔之論。以惑世人。今列聖之神。上同日月。何庸薦拔。且自國初以來。凡寫經追薦。不知其幾。若未効。是無佛法矣。若已効。是誣其祖矣。撰為文辭。不可以示後世。

臣等謹按寫經薦福之說。乃浮屠巧黠之徒。假之以誑惑愚俗。罔取財利。非至無識者。必知其無是理也。曾有身為天地神人之主。沒而猶資薦拔者乎。何其蔽之甚也。

追奪鐵木迭兒官爵

鐵木迭兒既死。罪惡日彰。監察御史蓋繼元。宋翼言其姦貪負國。生逃顯戮。死有餘辜。乃命毀所立碑。并追奪官爵。及封贈制書。籍沒其家貲。

奉元行宮正殿災

帝語羣臣曰。世皇建此官室。至朕而燬。則朕不能圖治之故也。嘗御大安閣。見太祖世祖遺衣。皆繡素木綿。重加補綴。嗟嘆良久。謂侍臣曰。祖宗創業艱難。服用節儉。乃如此。朕焉敢頃刻忘之。

八月。御史大夫鐵失。弒帝于南坡。及右丞相拜住。

初鐵木迭兒既奪爵籍產。鐵失等以姦黨不自安。帝在上都。以夜寐不寧。命作佛事。拜住以國用不足。諫止之。既而懼誅者。復陰誘羣僧言國當有厄。非作佛事大赦。無以禳之。拜住叱曰。爾輩不過圖得金帛而已。又欲庇有罪邪。姦黨聞之。益懼。乃生異謀。至是帝自上都南還。駐驛南坡。是夕鐵失與知樞密院事也先鐵木兒諸王按梯不花等謀逆。以鐵失所領阿速衛兵為外應。鐵失先與前平章政事赤斤鐵木兒殺右丞相拜住。而鐵失直犯禁。握手弑帝于卧所。時年二十一歲。在位三年。廟號

英宗。帝性剛明。嘗以地震避殿。徹樂減膳。近臣有稱觴賀者。叱曰。朕方修德不暇。汝為大臣。不能匡輔。反為諂邪。拜住進曰。咎在臣等。宜求賢自代。帝曰。毋多遜。朕之過也。嘗謂宰執曰。中書選人。署事旬日。御史臺即改除之。臺除者。中書亦然。今山林遺逸良多。卿等不能盡心求訪。惟以親戚故舊。更相引用邪。其明斷多類此。然以果於刑戮。姦黨畏誅。遂搆大變。

諸王按梯不花等奉璽綬迎晉王也孫鐵木兒于北邊。晉王即位于龍居河。赦

也。孫鐵木兒，裕宗之孫。晉王甘麻刺長子。襲封晉王。仍鎮北邊。初，王府內史倒刺沙得幸於王。嘗偵伺朝廷事機。以其子哈散事丞相拜住。得入宿衛。久之，哈散知鐵失欲傾害拜住。遂脫歸。是年三月，宣徽使探忒來王邸，為倒刺沙言。主上將不利於晉王。由此二人深相要結。八月二日，鐵失密遣幹羅思來告曰：我與哈散也。先鐵木兒失禿兒謀已定。事成，推立王為皇帝。又以告倒刺沙曰：汝與馬速忽知之。勿令旭邁傑得聞也。於是王命囚幹羅思。遣別列迷失等赴上都。以密謀告變。未至，帝遇

弒。諸王按梯不花及也先鐵木兒奉皇帝璽綬來迎晉王。遂立于龍居河。大赦天下。

以也先鐵木兒為右丞相，倒刺沙為平章政事。鐵失知樞密院事。

鐵失也先鐵木兒等伏誅。

諸王買奴言於帝曰：不誅元凶，則陛下善名不著。天下後世何從而知。帝深然之。於是誅也先鐵木兒。完者鎖南禿滿等。於行在所。命旭邁傑、紐澤入京師收鐵失及其黨赤斤鐵木兒等。悉誅之。戮其子孫。籍沒家產。惟鐵木迭兒子治書侍御史鎖南。

議遠流。張珪曰。鎖南從逆賊。親斫丞相拜住臂。乃欲活之邪。尋亦伏誅。餘黨俱免官。

詔雪楊朶兒只蕭拜住。賀勝等寃。

御史言鐵木迭兒專政。誣殺楊朶兒只蕭拜住。賀勝。伯顏。觀音保。鎖咬兒。哈的迷失。黥竄李謙亨。成珪。罷免王毅。高昉。張志弼。請詔雪之。詔存者召還錄用。死者贈官有差。

以倒刺沙為左丞相。

泰定皇帝

泰定元年。召圖帖睦爾于瓊州。

開經筵。

子甲

江浙行省左丞趙簡請開經筵。及擇師傅。命太子及諸王大臣子孫受學。章上遂命平章政事張珪。翰林學士承旨忽都魯。都兒迷失。學士吳澄。集賢直學士鄧文原。王結等。以帝範資治通鑑。大學衍義。貞觀政要。等書進講。

立皇后八不罕氏。

立子阿速吉八為太子。

大風地震。

封圖帖睦爾為懷王。徙雲南王王禪為梁王。尋命圖帖睦爾出居建康。又徙于江陵。

二年以塔失鐵木兒為右丞相
三年禁西僧馳驛擾民

先是西臺御史李昌言嘗經平涼府見西番僧佩金字圓符絡繹道途馳騎累百傳舍至不能容則假館民舍因迫逐男子奸污婦女奉元一路自正月至七月往返者百八十五次用馬至八百四十餘匹驛戶無所控訴臺察莫得誰何且國家之製圓符本為邊防警報之虞僧人何事而輒佩之乞更正僧人給驛法且令得以糾察不報至是聞其擾民禁之

赦

時倒刺沙當國與平章烏伯都刺以私意欲因赦酬累朝賈胡所獻諸物之直及擢用英廟至今為憲臺奪官者左司都事宋本言今天警災異而畏獻物未酬直者憤怨形諸王言必貽笑天下憲司褫有罪者官世祖成法也今上即位累詔法世祖若擢用之是廢成憲而反汗前詔也復有邪佞賊穢者將治之邪置不問邪衆聞本言相視歎息明日宣詔本遂稱疾不出

致和元年

文宗皇帝圖帖睦爾天曆元年

秋七月帝崩于上都

帝崩。文宗不為立廟謚。世止稱為泰定帝。在位五年。年三十六歲。

僉樞密院事燕帖木兒謀逆。執中書省御史臺臣烏伯都剌等。下之獄。遂遣使迎懷王圖帖睦爾于江陵。初燕帖木兒以帝由晉邸入繼。與諸王滿禿等乘帝有疾。恒懷異圖。以身受武宗寵拔之恩。欲迎其二子周王和世琜及懷王圖帖睦爾立之。至是帝崩于上都。皇后太子遣使詣大都。命平章政事烏伯都剌收掌百司印章。及諭安百姓。於是燕帖木

兒與安西王陰結勇士。八月甲午黎明。百官集興聖宮。燕帖木兒率其黨十七人。兵皆露刃。號於衆曰。武官皇帝有子二人。天下正統當歸之。敢有不順者斬。乃執平章政事烏伯都剌。御史臺臣鐵木哥等皆下獄。乃與安西王入守內庭。分處腹心於樞密。推前湖廣左丞相別不花為左丞相。詹事塔失海涯為平章。與右丞趙世延等。分典庶務。衆既受命。皆注目而立。未知所謝。乃指使南向拜。衆驚竦。毛髮凜然。始知其意在懷王也。燕帖木兒直宿禁中。達旦不寐。一夕再徙。人莫知其處者。將一月。

又恐人心疑懼。謀令塔失帖木兒。矯為南使。云懷王旦夕且至。復命乃馬台為北使。稱周王亦從諸王南來矣。

河南行省平章政事伯顏殺參知政事脫不臺

圖帖睦爾發江陵遣使以伯顏為河南左丞相

燕帖木兒遣撒敦守居庸關唐其勢屯古北口

太子阿速吉八即位於上都遣梁王王禪右丞相塔失帖木兒將兵分道討燕帖木兒

時年九歲改元天順

懷王圖帖睦爾入京師

以明里董阿闊闊台速速並為平章政事曹立為右丞伯顏為御史大夫趙世延為御史中丞高昌王鐵木兒補化知樞密院事

圖帖睦爾襲帝位

圖帖睦爾既至燕帖木兒以為擾攘之際不正大位不足以繫天下之志圖帖睦爾以其兄周王和世球在漠北欲虛位俟之燕帖木兒曰人心向背之機間不容髮一或失之噬臍無及圖帖睦爾曰必不得已當明吾志播告中外遂即帝位改元天曆詔天下曰謹俟大兄之至以遂固讓之心大赦

封燕帖木兒為太平王。右丞相。知樞密院。加伯顏
大尉

圖帖睦爾兵陷上都。梁王王禪遁走。遼王脫脫死之。
初王禪等兵次榆林。燕帖木兒拒之。王禪兵稍却。
時圖帖睦爾復令燕帖木兒禦遼東兵。王禪兵遂
破居庸關。燕帖木兒聞之。還軍逆戰。王禪兵再戰
再北。遂率餘衆遁還。至是齊王月魯帖木兒等聞
懷王即位。乃舉兵趣上都圍之。時諸王大臣出戰
屢敗。勢蹙。倒刺沙等奉皇帝寶出降。梁王王禪遁
走。遼王脫脫遇害。帝不知所終。月魯帖木兒獲皇

帝寶。及收諸王百司符印。遣兵送倒刺沙等於京
師。皆棄市。王禪既遁。圖帖睦爾募有能捕之者。官
五品以上。尋被執。賜死。

圖帖睦爾遷泰定皇后弘吉刺氏于東安州。
遣使迎周王和世琜于漠北。

天曆二年。周王和世琜稱帝于和寧之北。

圖帖睦爾屢遣使奉迎勸進。王南還。至和寧之北。
遂即位。遣使還報。諸王舊臣。及兩都之民。聞王使
者。皆歡呼鼓舞。爭先迎謁。所至成聚。

圖帖睦爾立其妃弘吉刺氏為皇后。

圖帖睦爾遣燕帖木兒奉皇帝寶赴漠北。周王以燕帖木兒為太師。

圖帖睦爾遣燕帖木兒奉皇帝璽上周王。於是諭廷臣曰。寶璽既北上。繼今國事。其遣人聞於行在所。燕帖木兒見周王。嘉其功。以為太師。復諭之曰。凡京師百官。朕弟所用者。並仍舊。其諭以朕意。燕帖木兒因奏陛下君臨萬方。國家大事。所任者。省院臺而已。宜擇人居之。乃用哈八兒秃等為平章政事等官。皆武宗舊人也。是日宴諸王大臣於行殿。因諭臺臣曰。太祖有訓。美色名馬。人皆玩之。然

方寸一有係累。即能敗名喪德。卿等亦嘗念及此乎。世祖初立御史臺。首命塔察兒。奔帖傑兒。二人協司其政。天下國家。譬如一人之身。中書其右手也。樞密其左手也。左右手有疾。治之以良醫。省院闕失。不以御史臺治之。可乎。凡諸王百司違法越禮。一聽舉劾。風紀重。則貪墨懼。猶斧斤重。則入木深也。朕有闕失。卿等亦當以聞。不汝責也。

周王遣使立圖帖睦爾為太子
西臺御史中丞張養浩卒

養浩自到官。未嘗家居。止宿公署。夜禱于天。畫出

賑饑。每一念至。即拊膺慟哭。竟得疾而卒。關中之民。如失父母。

八月丙戌。周王次旺。忽察都。圖帖睦爾入見。庚寅。王暴卒。

廟號明宗。

胡氏粹中曰。聞之故老言。燕帖木兒奉上璽綬。明宗從官。有不為之禮者。燕帖木兒且怒且懼。既而帝暴崩。燕帖木兒聞哭聲。即奔入帳中。取寶璽扶文宗上馬南馳。本史乃言太子入哭。盡哀。燕帖木兒以皇后命奉皇帝寶授太子。其說不合。豈當時

忌諱。有不敢明言之者歟。

圖帖睦爾以伯顏為左丞相。

圖帖睦爾復襲位于上都。大赦。

建龍翔集慶寺于建康。

命阿榮趙延安督工。臺臣監造。於是南臺御史言。陛下龍潛建業。居民困於供給。幸而獲覩今日。莫不跂望非常之恩。今奪民時。毀民居。以創佛寺。臺臣表正百官。委以監造。豈其禮哉。昔漢高祖復豐沛兩縣。光武免南陽稅三年。今不務此。而隆重佛教。何以慰斯民之望。且佛教慈悲方便。今尊佛氏。

而害生民。無乃違其教乎。書奏。為免臺臣監役
詔脩經世大典

敕翰林國史院同奎章閣學士采輯本朝故事。準
唐宋會要為經世大典

歷代通鑑纂要卷之九十



